

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臺南分局 函

地址：70955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公園大道1號3樓

聯絡人：楊梅秀

聯絡電話：(06)3842980 分機：4276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：pepz0061@bip.gov.tw

受文者：經濟部豐田(兼元長)產業園區服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8日

發文字號：經園南環字第11500026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環境部資源循環署（下稱循環署）函釋認定廢電木板（或稱廢尿素板）非屬廢棄物代碼R-0201（廢塑膠）及R-0221（固體再生燃料原料用廢塑膠）種類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產業園區管理局115年5月6日經園環永字第1150008053C號函轉循環署115年2月23日環循利字第11560027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按循環署旨揭函釋，若事業單位有產出廢電木板且有進行再利用之需求，請依廢棄物清理法第39條規定略以，「事業廢棄物之再利用，應依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或中央主管機關規定辦理」應向產業發展署申請再利用許可並經同意，始得為之。事業單位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尚未符合前述規定，請儘速辦理變更。
- 三、請貴中心協助轉知所轄園區事業。

正本：臺南分局所轄產業園區(含參寮)

副本：

電 2026/05/08 文
交 15:04:25 章

豐田(兼元長)產業園區服



1156130743